

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公告

2019 年第 30 号

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 3 批次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公告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 5 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》（2019 年第 41 号），涉及我省 3 家经营企业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富平县老实人商业发展有限公司经营的鸡蛋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

不合格项目：氟苯尼考。

（二）风险防控措施

经调查，该单位2019年8月18日购进不合格批次产品480公斤，货值4771.2元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由于销往超市的蛋类产品

属于群众日常消费较高品种，目前已全部售卖，未有召回。

二、陕西全都实业有限公司三原池阳街店经营的西芹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

不合格项目：毒死蝉。

（二）风险防控措施

经调查，该单位2019年8月18日购进不合格批次产品7.5公斤，货值52元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由于该产品属于零售，且销售时间较长，加之顾客流动不固定，未有召回。

三、信誉蔬菜批发零售商行经营的韭菜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

不合格项目：腐霉利。

（二）风险防控措施

经调查，2019年8月20日购进不合格批次产品100公斤，货值500元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由于该产品属于零售，且销售时间较长，加之顾客流动不固定，未有召回。

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